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质押部分限售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接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隆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鑫控股”）通知，通知如下：

隆鑫控股将公司 80,000,000 股限售股质押给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质押期 36 个月，已于 2014 年 1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目前，隆鑫控股持有公司 407,376,000 股股份（均为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922%，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 8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

本次股权质押主要用于隆鑫控股进行补充经营资金，该质押行为、内容、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部门的规章制度要求，且隆鑫控股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

特此公告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1 月 2 日